

人間有情

嚴沁



人間有情 / 嚴沁著。-- 初版。-- 臺北市：小說創作雜誌出版：錦德總經銷，民81
面：公分。-- (嚴沁作品；16)
ISBN 957-9309-08-6(平裝)

857.7

80004014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◎嚴沁作品 16 ◎

ISBN 957-9309-08-6

人間有情

作　　者／嚴　沁

總　經　銷／錦德圖書公司

發　行　人／汪成華

地　　址／北市汀洲路426號 2 樓

出　　版　者／小說創作雜誌社

電　　話／3684854

製作發行／躍昇文化事業有限公司

傳　真／3678109

地　　址／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22巷63號9樓

登　記　證／局版台業字第1187號

電　　話／7031828 7057118

初　　版／中華民國81年1月

傳　　真／7024333

定　　價／新台幣 150 元

劃撥帳號／0744691-1

●本書若有破損缺頁敬請寄回本社更換●

17812

嚴沁

台大外文系畢業。原籍杭州，出生於上海，成長於台灣，居住於香港。

寫作十餘年，出書百餘本。

她的好朋友對她說：「寫作有如愛情，可能是叔。」

嚴沁微笑：「我甘願糾纏一生一世。」

她在文字間展露了内心世界，既感性，又浪漫。她說：「讓我的讀者在文字間找尋真我吧！」



人間有情

嚴 沁●著

英健度假回來第一天上班。

「總經理，新來的市場總監要見你。」女秘書安妮敲門進來。

「誰！」英健意外的抬起頭。「誰要見我？」

「新來的市場總監。」安妮耐心的說。

「誰請的？」英健皺眉，不高興寫在臉上。

他才度假半個月回來，這麼重要的位置，誰替他拿主意請了？

「老太爺。」安妮微微一笑。

英健呆怔一下。父親。

「我度假時他回來公司？」他問。

「他親自寫了字條給人事部總監。」安妮答。

英健用筆敲敲手心。父親不知道又發了甚麼神經，居然親自下條子請人，第一遭。

「讓他進來。」他倒想看看此人是何方神聖，要他們英氏公司的老太爺出動。

門輕輕一響，走進來一個人，整套阿曼尼西裝瀟灑苗條，穿得甚有味道，而且是個年輕女性。

「我是李至柔，總經理。」那年輕女性開口了，爽朗自然，令人十分舒服。

英健從呆怔中醒來，看見李至柔的那張帶著絲男人般英氣，但十分精緻的臉。

「李至柔？至柔？」她忍不住問。

「是。李至柔。」她臉上有一分十分隱約的微笑，彷彿有絲不屑。「至剛至柔的至柔。」

「柔能克剛。」甚至英健這麼有經驗，見慣世面的人也脫口而出。

至柔祇是淡淡一笑。

「啊——」英健使自己安定，他要從頭開始。「聽說是爸爸請妳的，妳認識他？」

「沒見過。」她神色總是淡淡的。「我有一封介紹信，信封是他的名字，於是寄給他。」

「他沒見妳就請了妳？介紹信是誰寫的？」

「我的監護人。」

真是纏夾不清。英健放棄了，他看看桌上安妮放下的人事資料，隨手翻了翻。

「妳才二十二歲，已是哈佛工商管理的MBA？」英健似在自語。「妳才從美國回來？毫無工

作經驗？」

至柔的臉色不變，祇默默的望著他。坦然的彷彿在說「看你將怎樣」的模樣。

看了一陣，英健好像沒甚麼可說了。這李至柔的學位好，背景好，模樣好，還有封甚麼神秘的監護人介紹信，使得父親連人也不必見的就請了她，看來，祇好用她了。

第一次，他覺得在工作上父親干涉了他，至少該在他度假回來見她一見再決定啊！市場總監，這麼重要的位置。

「你全無經驗。」這是她唯一的缺點。

「可是我有眼光、有膽色，」至柔倒是毫不含糊，「我還有專業知識。」

英健點點頭、再點點頭，還有甚麼可挑剔的呢？他看得出她是個人才，也相當欣賞她，可是她眉宇間那種傲氣和不屑打擾了他。這是個不易馴服的女人，雖然，她才那麼年輕，二十二歲，比他少上一半。

「幾時上班？」他問。

「我已經搬進寫字樓，」她淡柔中有股剛勁。「相當漂亮的一間，兩面望海，我滿意。」

「希望——我們能合作得好。」他祇能說。

「必然的。我對自己有信心。」她點頭，大腳跨了出去，剛健婀娜。

非常出色兼特別的女人。

門反彈回來，英健透了一口氣。那個叫至柔的女人真真實實帶給他壓力。現代年輕的女孩子真了不起，處處要和男人平起平坐，甚至要超越男人。

這件事，倒真要弄清楚。

打電話回父親那兒，父親剛吃完早餐，聲音愉快開朗，是個頗易相處的老人。

「爸爸，我是英健。」

「看到了我替你請的幫手了吧？滿不滿意？」英逸軒愉快的說。這在英氏公司有絕對影響力的人雖然表面上退休了，然實際上，重大的事依然要他決定，很傳統的中國現象。

「她是怎麼冒出來的？」

「老朋友的介紹。」逸軒說：「學歷好、能幹、年紀輕、有衝勁，一定幫得了你。」

「你甚至沒見過她。」英健不滿。

「老朋友這麼說的，」逸軒笑。「這世界上，祇有老朋友才是最信得過的。怎麼？你不滿意那個李至柔？」

「不，她很好，祇是——」

「祇是老爸爸越了權？」逸軒哈哈笑。「下不爲例，下不爲例。」
英健祇好收線。

英氏公司那麼大盤生意，理所當然的傳給他這位獨子繼承，雖然說英家世代富有，父親卻大大的擴展了公司業務。從一個家庭式工業變成如今股票上市的跨國大公司，父親的的確確爲他打下良好基礎。他沒有甚麼可埋怨的，父親祇不過代他請了個高級職員而已。

他心中那絲不快消散了，很快投入工作。

英健是典型的富豪第二代。出身良好，受良好的高等教育，在外國留學回來，作風帶一點洋化。很努力工作，沒有公子哥兒作風，把父業繼續得很好。

他的太太陳淑賢是標準太太，四平八穩的那種。也是留學生，家庭背景相當，爲他生下一兒一女，目前是相夫教子。閒來約會些身份相當的太太們，也是典型的富家少奶奶型，一點也不特別。但——英健也有他的秘密。

天下男人都有他的一點小秘密吧？英健的也許不算小，他在外面有一個女人，這個女人也許不該算情婦，因爲他和她在一起比認識太太陳淑賢還早幾年，她是個十分美麗的女人，他比她大五歲，他四十五，她四十。他們在很年輕時就相識、相愛，祇是爲了某種原因他們不能結合，直到如今兩人並未分開過。

很多朋友都知道英健這件事，甚至他父親也知道，祇是大家從不宣諸於口，祇讓事實存在而已。那個美麗的女人有個美麗的名字，叫夏丹薇，並非閒花野草，是英健早年同學，有校花之稱的。這次英健就是和她一起到瑞士度假。

想到丹薇，英健就笑了。

他從第一眼開始就愛上她，不由自主，不受控制的。雖然中間經驗了好多波折，他們總算能在一起，這就夠了。他一生最重要的一件事，就是擁有丹薇，沒有她，他會覺得生命不完整，人生無意義——當然他是擁有了她，二十幾年了，他仍覺有遺憾。

遺憾是——遺憾是——

有人敲門，安妮又安排人來見他，這回是一個合作夥伴，進行一單大買賣。他不得不打起精神，專注於工作中，把情緒暫時收回來。公私上，他分得很清楚。

當然， he 早已忘了市場總監李至柔那件事。至柔祇不過是個年輕女孩子。

黃昏，是他工作完畢，心情最輕鬆的時候。他叫安妮打電話去讓司機備車，習慣的，他回到山頂的家裏陪陪孩子，跟太太淑賢見面。今天是星期五，他是該留在家裏，明天才是去淺水灣見丹薇的日子。

淑賢心中當然明白，丈夫有一半的日子不在家住，然她也無法可想，丹薇是比她還早的女人。

她也知道，英健對她公平已算不錯，她知道，有些事上女人是不能貪心的，一貪心可能連那一半都沒有，無奈得很。人生，不是總有那麼一兩絲無奈嗎？

淑賢很聰明，她安份的做著英健夫人該做的事，不爭也不搶，祇要她不做錯事，沒有人能搶去她的地位。雖然她也明白一件事，丈夫的心並不在自己身上。

世間哪兒有這麼完美的事呢？

在與女朋友的茶聚上，她也會見過頗為活躍的夏丹薇，對丹薇出衆的美貌她是又妒又羨的。而且丹薇玲瓏活潑，人又能幹，獨自主持著一間公司，絕不因為自己身份而守在屋子裏，是個成功的時代女性。

淑賢默默接受丹薇存在的事實。

英健回來，在他們舒適的家裏，她已為他安排好可口的晚餐。孩子們圍著爸爸玩耍，她在一邊凝視微笑，好一幅幸福家庭圖畫。可是幸福多祇是表面，是吧！

幸福祇是別人眼中的一切，而不是她心中的感受。

「健，暑假就要結束，我們要不要帶孩子們去旅行？」

英健放下筷子，望淑賢一眼。

「可能抽不出時間。」聲音是平和的。

「短程呢？哪怕祇去泰國或日本三天？」她再問。眼中有太多盼望。

「能不能由妳單獨帶他們去呢？」他反問。

「我們要爸爸一起去。」兩個孩子同聲叫。

英健對孩子們微笑一下，心軟了。

「這樣吧。星期天一早去，星期二一早回來，如果訂得到機票，就這麼決定。」他說。他的盤算是又可以陪孩子們，又可以不破壞他與丹薇相聚的時間。

他看淑賢一眼，她並沒有不滿意，這個太太他是感激的，天下少有女人如此大方。

「謝謝妳，淑賢。」他由衷說。

「我明天訂機位，我會安排一切。」淑賢了解的搖搖頭。

「讓安妮做，妳多陪孩子。」他說。

他的家庭生活就是這麼簡單、單純的。

夜闌人靜時，他往往又想起他的遺憾，可是——有遺憾也未嘗不是好事，人生中如果太完美，

遭天忌的。

想著明天他又可以見到丹薇，和丹薇淺嚐些酒，在靜夜中聽她低喃細語，那種感覺和享受又

是截然不同的。他的心怦怦跳動起來，說來好笑，到目前爲止，對著丹薇，他還有初戀的感覺。

這是真愛，是不是？

他是幸運的，有了丹薇，還可以有淑賢，很少男人有這樣的幸運，是不是？他不是貪心的人，生命中爲他作了如此安排，他祇能坦然接受。他認爲一切是命運。

他信命，也信緣。生命就是一段又一段夢與緣的組合。幸運的，得到美夢良緣，不幸的祇噩夢惡緣。

他爲自己得到的一切感謝上蒼。

矇矇間，他開始有睡意，很安舒的。突然，一個影子跳上心海，李至柔——

他驚喜了，怎麼會想到她？

丹薇剛開完會，她不想再折回公司，於是在車上打電話給秘書吩咐一切。她有點累，提早回家吧。

最大的理由是：

英健要回來。

剛才她在會議上舌戰群雄，軟硬兼施。

剛柔並濟的終於得到了最後勝利。

她是有點累，體力和精神上，這麼多年都如此。

她依然美麗年輕，看來最多三十出頭，那麼有光芒有內涵的女人是極少見的。她有事業女性的強悍，也有祇對著英健的嫵媚溫柔。

她是奇怪的，也是罕見品種。

在外面，在商宴場合她是玲瓏八面的，在家中，她祇是跪伏在沙發上的一隻貓。明知她和英健的關係，許多出色出眾的男人還是前仆後繼的圍在她四周，她從不假以辭色。但男人還是對她趨之若鶩。

司機把她送到淺水灣的獨立花園洋房裏，這就是她與英健的窩。

她總愛說「窩」，她從不說這兒是家。

家裏是一塵不染的。

而且，這個「窩」裏是純東方味道的佈置。

並非一定是中國，該是集東方之大成。看那在拍賣會裏買回來的日本古琴，那泰國巨象上托著的古董大鐘，還有許許多多都是市場難見的古董古物，全是她一手搜集的。

她有極重又獨特的品味。當然，對女人來說，品味幾乎和美貌同樣重要。

這是丹薇和英健「窩」的一樓。

二樓卻是西式的。

這也許就是丹薇的矛盾。

她常覺自己心中有兩個意念，一會兒正一會兒反，一會兒東一會兒西。有時她對英健說：「是不是我心中有個天使而另一個是魔鬼？」英健總是擁著她笑，「在我眼裏你祇是丹薇。」